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740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业务报告统一编码报备系统

业务报备统一编码：	110101482022752016144
报告名称：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 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 明
报告文号：	大华核字[2022]007403 号
被审（验）单位名称：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业务类型：	其他鉴证业务
报告日期：	2022 年 04 月 24 日
报备日期：	2022 年 04 月 22 日
签字人员：	康文军(110000881280)， 田国成(130000120444)
	
(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或登录北京注协官网输入编码的方式查询信息)	

说明：本备案信息仅证明该报告已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备，不代表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在任何意义上对报告内容做出任何形式的保证。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大华核字[2022]007403号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和美康）2021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2年4月24日签发了大华审字[2022]007155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的规定，就嘉和美康编制的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嘉和美康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嘉和美康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

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嘉和美康实施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嘉和美康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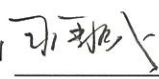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中国注册会计师：
康文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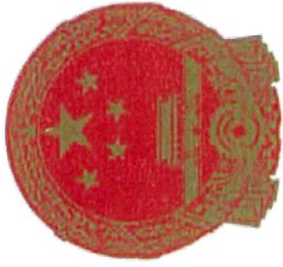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国成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2021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1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1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1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1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1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1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嘉和美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生命科学园生物科技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610,699,389.00 11,510,000.00		31,120,000.00 1,010,000.00	579,579,389.00 10,500,000.00	资金拆借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往来	
总计					622,209,389.00		32,130,000.00	590,079,389.00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梁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4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1月03日

证书序号：0000093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遗失、损毁、灭失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此证仅用于业务报备
禁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天健正信
TIANJIANZHIXIN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1月3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HU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1月3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HU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DAHU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5日



姓名 康文军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3-03-2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242773032503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康文军
证书编号: 110000881280

2015-04-01
this renewal
2018-05-11



年 月 日
月 日 日

证书编号: 11000088128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一九九八年六月十六日
Date of Issuance



